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Pearl Oriental Oil Limited

(「本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32)

主席更替、提名委員會成員之更替 及授權代表之更替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起：

- (1) 樊麗真女士已被免除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委員以及授權代表之職務；
- (2) 鄧有聲先生已被免除本公司授權代表之職務；
- (3) 劉炬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委員以及授權代表；及
- (4) 楊文哲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下列各項變更，即本公司公司主席更替、提名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之更替以及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之更替，全部由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起生效。

主席更替、提名委員會成員之更替及授權代表之更替

- (a) 樊麗真女士（「樊女士」）已被免除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委員以及授權代表之職務，惟彼將繼續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
- (b) 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劉炬先生（「劉先生」）除了繼續擔任執行董事之外，亦獲委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委員以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營運及控制。具體而言，劉先生擔任制定方針的角色並負責全面領導董事會。

劉先生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炬先生（「劉先生」），44歲，高級經濟師，遼寧大學國際金融系經濟學學士，海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劉先生擁有逾20年銀行、金融管理及多元化投資的豐富經驗，曾任中國工商銀行錦州分行國際結算部主任，錦州銀行天津分行副行長，天津銀行業協會理事，天津創投協會副會長，現為中海外投資有限公司總裁。

劉先生在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時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委任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九日的公佈。薪酬委員會將召開會議討論劉先生接受上述委任的薪酬。

除上文披露者外，劉先生於接受上述委任之前並沒有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亦沒有在過去三年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劉先生概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條中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劉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依香港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 (h) 至 (v) 條作出披露，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上述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亦宣佈鄧有聲先生已被免除本公司授權代表之職務，而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楊文哲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承董事會命
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
劉炬
主席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劉炬先生、黃曉東先生、張錦成先生、樊麗真女士及鄧有聲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群先生及陳筠栢先生。

* 僅供識別